

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一书三方案”

编制机关（公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荔湾区分局

主要负责人（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19 年 6 月 14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

一、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

计量单位：公顷、万元

申请用地单位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		
建设用地项目名称		广州市 2009 年度第九十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申请用地总面积		0.7731	新增建设用地面积	0.0962
土地 利用 现状	权 属 地 类	合 计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总计	0.7731		0.7731
	(一) 农用地	0.0962		0.0962
	其 中	耕地	0.0699	0.0699
		其中：基本农田	0	0
		林地	0	0
		园地	0	0
		养殖水面	0	0
		其他农用地 (不含养殖水面)	0.0263	0.0263
	(二) 建设用地	0.6769		0.6769
	(三) 未利用地	0		0
分批次城市 (村镇) 建设用地	拟开发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用地面积	开发用途
	广州市 2009 年度第九十批次城市建设用地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实施方案	地块一	0.7731	住宅用地

二、农用地转用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

地 类		转 用 面 积	其 中		
			国有土地		集体土地
农 用 地		0.0962	0		0.0962
其中：耕地 (含带 K 地类)		0.0699	0		0.0699
土 地 利 用 总 体 规 划					
符 合 规 划			需 调 整 规 划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规 划 级 别	国 家 级	
	省 级			省 级	
	市 级	√		市 级	
	县 级	√		县 级	
	乡 级	√		乡 级	
农 用 地 转 用 计 划					
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			本项目拟使用计划指标		
本年度计划指标		结转计划指标	农用地		其中：耕地
0.0962			0.0962		0.0699
已在广州市 2009 年土地利用计划落实用地计划指标。					

三、补充耕地方案

计量单位：公顷、公斤、万元

占用耕地面积	0.0699			
含 25 度以上坡耕地	0	其他情况需补充耕地面积		0
补充耕地义务单位	广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责任单位	广州市人民政府			
补充耕地费用情况	义务单位缴纳 耕地开垦费总额	1.9572	平均缴费标准	28
	实际补充 耕地总费用	1.9572	平均费用标准	28
补充耕地确认信息 编号	440000201814471843			
补充耕地情况				
	需补充情况		已补充情况	
补充耕地数量	0.0699		0.0699	
补充水田数量	0		0	
补充标准粮食产能	1048.5		1048.5	
承诺补充耕地情况				
承诺补充耕地面积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补充耕地数量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水田规模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水田规模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承诺补充标准粮食 产能	挂钩的土地整 治项目备案号	挂钩标准粮食产能	所在县(市、区)	完成时限

续一：

其它费用	名 称	费 用 标 准		
	青苗补偿费	34.8103 万元		
	地上附着物补偿费			
征地总费用		301.5090	征地费用综合标准	390
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			需要安置的劳力人数	
征地前人均耕地			征地后人均耕地	
安 置 途 径	货 币 安 置	支付安置补助费进行安置。		
	农 业 安 置			
	留 地 安 置	该批次用地属拆迁安置建设,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已按相关规定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表决通过并出具书面意见,同意不安排留用地。		
备 注				